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金宇车城　　公告编号:2014-14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宇车城	股票代码	0008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雄飞	潘茜	
电话	0817-8128111	0817-6170888	
传真	0817-6170777	0817-6170777	
电子信箱	scjymy@vip.sina.com	scjymy@vip.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177,034,094.26	151,082,171.86	17.18%	88,960,92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53,799.58	8,241,914.69	-48.39%	3,353,34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52,711.68	7,273,062.06	-62.15%	-14,002,03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697,801.42	-11,167,885.66	191.28%	-13,919,831.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6	-50%	0.02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6	-50%	0.0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	6.6%	-3.54%	2.88%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490,820,328.06	286,265,682.86	71.46%	274,294,22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7,281,749.96	130,499,743.60	12.86%	119,281,628.91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1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871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金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1%	30,026,000	30,026,000	冻结	30,026,000
南充市财政局	国家	10.81%	13,810,000	7,423,455	冻结	7,423,455
四川南充美亚时装公司	国有法人	3.82%	4,875,000			
唐洪毅	境内自然人	3.44%	4,399,850			
刘子寅	境内自然人	1.63%	2,081,558			
南充市丝绸加工厂	国有法人	1.53%	1,950,000			
四川南充美鸿实业公司	国有法人	0.92%	1,17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91%	1,163,400			
李永红	境内自然人	0.76%	970,607			
林平	境内自然人	0.74%	947,4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公司第一大股东成都金宇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美亚时装公司、丝绸加工厂、和美鸿实业公司股份已协议转让于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公司,尚未办理过户。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唐洪毅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7,500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372,350股,合计持有4,399,850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是我国经济进一步深化改革,转型调整之年,也是公司调整结构,突出主业的一年。这一年中,公司经营班子及全体员工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按照年初确立的“打造支柱产业,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目标,以拓宽市场为龙头,以强化管理为主线,以提高效益为手段,顽强奋斗,全力拼搏,实现公司2013年的经营目标,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2013年,公司生产丝绸用土地被政府收储后,美亚丝绸开始进入搬迁准备期,在美亚丝绸前期部分合同不能完全履行,后期合同渐次减少的情况下,为实现2013年的经营目标,公司董事会以市场为导向,积极调整经营思路,结合市场发展趋势和公司竞争优势,公司董事会采取了“推进重点项目,调整产业结构”的重大举措:

一是鉴于近年来汽车市场发展良好,为抓住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大汽车贸易,拓展业务范围,进一步改善公司汽车品牌销售结构,扩大品牌汽车经营,特别是提高高档汽车经营比重,进而提高盈利能力,增强经营竞争力,促进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公司董事会决议由公司对锦鑫公司增资800万元及为中继公司综合授信2500万元提供担保。

二是丝绸为公司的传统产业,具有悠久的历史与文化,但是由于近几年市场丝绸产品格局的变化,公司生产机械设备的限制,公司生产的中低端产品一直处于较低的盈利水平。为适应市场向高端产品发展的需要,新建的美亚丝绸拟对产品结构进行大力调整,对部份织机进行技术改造,增加产品的技术含量,提升产品的盈利水平,公司董事会决议,由公司对美亚丝绸增资1000万元。同时加强丝绸经营工作,稳定发展市场客户,力争进一步扩大市场销售。

三是受搬迁的影响,丝绸在生产与销售有所降低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敦促经营班子加大了对“盛世天城”项目的施工进度与销售宣传力度,确保了该项目在本报告期末顺利竣工验收和交房,努力改善了公司的经营局面、实现了一定的收益,保护了股东利益。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丝绸销售、加工	83,925,201.71	84,122,303.48	-0.23%	-25.91%	-19.86%	-7.57%
商品房销售	71,627,406.00	26,559,590.20	62.92%	219.12%	261.13%	-4.31%
物业管理	1,320,453.49	934,076.02	29.26%	-17.08%	37.87%	-28.19%
汽车销售	13,675,014.24	13,320,321.48	2.59%	58.88%	59.69%	-0.5%
商品销售	918,031.18	788,214.01	14.14%	-72.21%	-75.52%	11.62%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本期新增子公司南充诺亚方舟商贸管理有限公司,主营范围为房屋租赁服务及企业管理服务等,注册资本100万元,由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南充蜀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出资70万元和30万元,该公司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名):胡先林
二0一四年四月二十四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金宇车城　　公告编号:2014-12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22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8人,(其中董事冉立春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特委托董事罗雄飞先生代为行使各项议案的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胡先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四、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425.38万元,加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2890.25万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累计为-2464.87万元。由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被聘为公司审计单位以来,客观、公正地开展各项业务工作,为公司提供了较高专业水准的服务,其服务质量、服务进度、服务态度、职业素养等方面公司和监管单位均比较满意。鉴此,为了使公司审计工作保持专业职责连续、服务标准统一,符合监管单位对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续聘该所为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聘期壹年,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叁拾万元和贰拾万元,共计伍拾万元整。

七、会议以 8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中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综合授信2500万元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中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继公司”)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2500万元贷款,于2014年5月15日到期偿还,鉴于现汽车市场发展良好,中继公司为抓住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大汽车贸易,拓展业务范围,拟继续向恒丰银行股份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500万元,贷款期限一年,担保期限三年。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一致同意为中继公司综合授信2500万元继续提供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项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详细内容见与此公告同时公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中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综合授信2500万元继续提供担保的公告》文稿。

八、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14年5月23日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上一至七项议案。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金宇车城　　公告编号:2014-13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1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22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光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425.38万元,加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2890.25万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累计为-2464.87万元。由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2013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六、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被聘为公司审计单位以来,客观、公正地开展各项业务工作,为公司提供了较高专业水准的服务,其服务质量、服务进度、服务态度、职业素养等方面公司和监管单位均比较满意。鉴此,为了使公司审计工作保持专业职责连续、服务标准统一,符合监管单位对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续聘该所为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聘期壹年,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叁拾万元和贰拾万元,共计伍拾万元整。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0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金宇车城　　公告编号:2014-15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说明:2014年4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召开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10:00点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3:00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都尉路三段200号光亚大厦4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2013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3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3年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3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审议《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8、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中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综合授信2500万元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4年4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单项公告。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至2014年5月22日(星期四)的工作时间

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2:00时至5:00时

3、登记地点: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都尉路三段200号光亚大厦4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817—6170888

传真:0817—6170777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金宇车城　　公告编号:2014-16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中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综合授信2500万元继续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四川中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继公司”)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2500万元贷款,于2014年5月15日到期偿还,因业务发展需要,中继公司拟继续向恒丰银行股份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500万元,继续由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公司持有中继公司99%的股权,公司控股的四川美亚丝绸有限公司持有中继公司1%的股权。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项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四川中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8月28日

注册地点:成都市红牌楼西部汽车商城汽贸2楼

法定代表人:吴祖德

注册资本:壹千万元人民币

股本结构:本公司持股99%,四川美亚丝绸有限公司持股1%。

经营范围:东风雪铁龙品牌汽车销售,销售汽车配件、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品)。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中继公司的资产总额6407.84万元,负债总额8053.08万元,所有者权益-1645.24万元。2013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038.42万元,利润总额-749.52万元,净利润-749.52万元。

截至201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中继公司的资产总额6223.67万元,负债总额8050.89万元,所有者权益-1827.22万元。201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89.53万元,利润总额-181.98万元,净利润-181.98万元。中继公司无担保、抵押、诉讼等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后,公司将与恒丰银行股份公司成都分行签署担保期限为三年的抵押协议以及综合授信额度协议,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抵押物为本公司位于成都市武侯区佳灵路53号西部汽车城主楼第三层,产权面积3,466.89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成房权证监证字第1888711号,2013年12月31日该抵押物的帐面价值3838.32万元。

本公司为中继公司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500万元提供担保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鉴于现汽车市场发展良好,中继公司为抓住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大汽车贸易,拓展业务范围,拟继续向恒丰银行股份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2500万元。

2、本公司董事会在对被担保人中继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方面进行评估的基础上,认为支持子公司的发展,利益大于风险,加之本次所贷款项全部由本公司监控使用,且目前汽车市场较为繁荣,中继公司既往又无逾期未偿还贷款的情形发生,中继公司在业务正常开展并扩大经营,大幅度提高中高档汽车产品的销售比重后是完全具有偿还债务能力的。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为继续中继公司综合授信2500万元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公司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1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74.69%,无逾期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 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4-019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力生制药	股票代码	0023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莹莹	王琳	
电话	022-27641760	022-27641760	
传真	022-27364239	022-27364239	
电子信箱	lisheng@lishengpharma.com	lisheng@lishengpharm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1,044,397,823.10	1,117,067,915.48	-6.51%	997,654,32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058,985.18	297,105,384.39	0.32%	345,911,72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3,799,907.38	277,474,472.92	5.88%	233,989,60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9,615,405.61	250,722,782.71	15.51%	146,801,91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3	1.63	0%	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3	1.63	0%	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2%	9.46%	0.96%	11.45%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3,222,089,032.03	2,934,749,700.60	9.79%	3,286,149,11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23,834,645.28	2,771,739,653.70	5.49%	3,140,343,175.44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5,3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5,15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金浩医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36%	93,710,608	0		
天津市宁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4,271,804	0		
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0.71%	1,301,535	0		
彭洪来	境内自然人	0.44%	800,000	0		
李宝军	境内自然人	0.37%	682,278	0		
刘忠	境内自然人	0.37%	682,278	0		
杨立军	境内自然人	0.32%	582,278	0		
杨利华	境内自然人	0.31%	562,278	0		
李保洪	境内自然人	0.3%	555,500	0		
杨忠华	境内自然人	0.26%	482,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宝军、刘忠、杨立军、杨利华、李保洪、杨忠华等6人是天津市宁发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天津市宁发集团有限公司1%的股权。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在“双信封”体制下的基药招标制度“唯低价是取”、药品降价、抗菌药分级管理叠加“一品双规”管理、“毒胶囊”事件、原料价格上涨及生产能力超饱和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制约下,力生制药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面对竞争激烈、复杂多变的客观环境,带领全体员工坚持以人为本、以德治企、依法治企,更新观念,深化改革,抢抓机遇,努力拼搏,克服了各种困难和不利因素,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化学药片剂、硬胶囊剂、滴丸剂、冻干粉针剂、水针剂、原料药等产品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104439.8万元,较上年减少6.5%;利润总额35317.7万元,较上年减少2.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05.9万元,较上年增长0.3%。资产总额322208.9万元,净资产292388.9万元。

2013年公司管理层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重点完成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努力扩大销售。营销部门积极拓展思路,整合商业资源,加强学术推广,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确保了全年销售目标的实现。

(2)积极推进公司扩建项目进度。公司于2013年5月18日在新址成功举行了新厂房扩建项目奠基仪式,目前一期工程原料车间、制剂车间及配套设施项目主体已初具规模,二期工程基础已完工,设备招标采购工作在经过细致的调研和筛选后也在有序进行。在项目建设开展的同时,廉政风险警示教育也在跟进,确保了项目规范、守法、合规的实施。

(3)严控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全员GMP意识,做好新旧GMP标准的衔接,组织各车间进行技能培训考核,提高了员工的责任心,增强了员工的操作能力,保证了产品质量。

(4)确保安全第一。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实安全责任制,增强员工自身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在生产过程中坚持自查与公司检查相结合,发现隐患及时整改落实。

(5)规范上市运作。定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为公司与投资者搭建了信息沟通的桥梁。对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审批、跟踪管理,保证了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

(6)加大科技投入。寻找开发有潜力、有消费群体的新项目,搭建合理的产品梯队,满足企业长远发展。新品研发项目都按计划有序地进行,原料药的工艺改进也取得了新成果,在降低危害,提高收率,保证安全等方面收到了明显的效果。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2)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天津力生置业有限公司已经于本年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孙宝卫
二0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4-015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4月22日在天津京基皇冠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董事长孙宝卫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力生制药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286,042,759.53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1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8,604,275.95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399,251,992.45元,扣除2013年已实施2012年度的分配方案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45,963,993.60元,本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510,726,482.43元。2013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为1,903,641,514.39元。

公司拟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182,454,9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元(含税),实际分配利润109,472,995.2元,余额401,253,487.23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出具了《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意见。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对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我公司定于2014年5月14日上午10:00,在天津京基皇冠假日酒店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

备注: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4-016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4月22日在天津京基皇冠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郎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的专项审查意见为: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发生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金流失的情况。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监事会的专项审查意见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4-017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3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定于2014年4月29日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互动平台举办2013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关系管理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成员如下:董事长兼总经理孙宝卫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马霏霏女士、副总会计师高峻先生、独立董事田昆如先生。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14-018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事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如下:

一、本次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4年5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00开始

2. 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8日(星期四)

3.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京基皇冠假日酒店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二、本次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4年5月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